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4)

延遲寄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4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修訂有關資訊科技主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經修訂年度上限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經修訂年度上限提出之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就經修訂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及(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不遲於2026年11月25日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6年12月10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主席
金野司

香港，2026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長島武德先生及久永晋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金野司先生、魏愛國先生及橫地庸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水野英人先生、沈詠婷女士及黃美玲女士。